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函

機關地址：600嘉義市西區垂楊路243號

聯絡人：李易璇

電 話：05-2254603分機1266

傳 真：

電子郵件：tassistant@email.cygsh.tw

受文者：國立鳳新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嘉女教字第11402008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000區\_114學年度協作共好計畫自主學習分享會報名表.ods

主旨：本校協作共好計畫辦理「全國114學年度協作共好計畫自主學習分享會」，請各區召集學校協助轉知並彙整所屬學校報名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感謝各區對於推動自主學習的努力與支持，為提供全國師生共學交流平台，辦理本次分享會，敬請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二、活動資訊：

(一)活動名稱：全國「114學年度協作共好計畫自主學習分享會」

(二)活動日期：115年3月7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三)活動地點：線上發表（會議連結將於會前通知）。

(四)分享內容：請準備約8-10分鐘簡報，建議內容應涵蓋自主學習目標、18週（或相應時程）規劃、執行情況、執行成果，以及完整過程的反思與記錄。

(五)獎狀核發：本分享會之觀摩作品獎狀，待國教署行政流程跑完後由臺師大工作小組寄送到各校。

三、報名與審查期程：

(一)報名件數上限：每區報名件數上限為30件，請各區召集學校協助擇優推薦。

(二)報名與檔案繳交截止日：115年2月9日（星期一）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統一透過Google表單進行線上報名：

國立鳳新高級中學 114/12/11



<https://forms.gle/BecdmvVLxztodSn2A>。

(四)報名應繳交檔案：請一併上傳至 Google 表單，包含：

- 1、報名總表 (Excel 檔)：檔名請設定為「○○○區\_114學年度協作共好計畫自主學習分享會報名表」。
- 2、學生簡報檔 (PDF 檔)：所有推薦報名簡報請統一繳交 PDF檔，並壓縮成單一檔案夾後上傳。

(五)審查與通知：報名截止後，將進行委員審查篩選，並預計於 115年2月26日 (星期四) 統一通知各區召集學校。請貴校協助通知獲選團隊於115年3月7日進行線上分享會。

(六)重要資訊：獲選作品將於分享會後，同步刊登於均質化官網，以供全國師生觀摩。

四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校共好計畫助理李易璇，連絡電話 (05) 2254603轉1266。

正本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竹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興高級中學、國立北港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虎尾高級中學、國立斗六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、天主教聖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、中信金國際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中信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北門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國立鳳新高級中學、國立岡山高級中學、國立旗美高級中學、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國立屏東高級中學、國立潮州高級中學、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

副本：